

# 象徵互動論：以會計師對專業注意與責任 之解讀分析審計期望落差

施佑璇\*

淡江大學會計學系

林谷峻

淡江大學會計學系

## 摘要

專業注意義務是一個抽象的定義，執業會計師行使專業判斷並非僅是一個刺激產生一個反應的重複行為，而是其心靈、自我與社會互動的一個過程。根據象徵互動論，會計師由這些社會互動給予的意義，自我判讀建立對於專業注意的觀點，概化其觀點而產生專業行為。由於互動至行為之間的觀點建立關乎於詮釋，本文認為會計師對「專業注意義務」之詮釋乃影響實際作為與社會評價間產生的審計期望落差之主要因素。本研究採用象徵互動論學者之主張設計訪談內容，透過與執業會計師深入訪談的方式進行研究，了解會計師在決策過程中可能面臨的決策困境或特殊經驗，從中觀察會計師在這些互動中是如何建立觀點，自我之觀點影響行使專業判斷的反應行為。研究結果將有助於我們分析會計師在扮演查核人員之角色時，若與社會觀感不同，所產生審計期望落差的形成原因。

**關鍵詞：**審計期望落差、專業注意義務、象徵互動論

---

\*通訊作者電子信箱：602600453@s02.tku.edu.tw。

# Symbolic Interactionism : From CPA's Perspective to Analyze the Auditing Expectation Gap in Due Professional Care and Responsibilities

**Yu-Shyuan Shih\***

Department of Accounting

Tamkang University

**Ku-Jun Lin**

Department of Accounting

Tamkang University

## **Abstract**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s (CPAs) perform due Professional Care in their services. It is not a repeated behavior that caused by stimulation, but an interactive process combined with CPAs themselves and the society. According to the symbolic Interactionism, professional behavior is triggered by CPAs' acknowledgement and interpretation toward standpoints in due professional care, while the standpoints are established through their interaction with the society. Since those standpoints are based on CPA's interpretation, we believe that their interpretation in " Due Professional Care " is the main factor that causes the expectation gap between their actual behavior and social evaluation. The study demonstrate the dilemma when CPAs enter into decision-making process and shows how they establish their standpoints in due professional care through their experience, acknowledgement and interpretation. The result explains the causes of the audit expectation gap.

**Keywords:** *Auditing expectation gap, Due professional care, Symbolic interactionism.*

---

\* Corresponding author, email: 602600453@s02.tku.edu.tw.

## 壹、緒論

會計制度改革的最終目的是維護公眾利益、避免資訊偏離真實情況，一直以來都是準則制定機構擁有的共識，也是身為會計人應有的認知。在我國，以號稱台版安隆(Enron)的博達案而言，博達之經營階層涉嫌透過虛增業績、國外交易套取資金等方式，蒸發近 63 億的約當現金，案發當時會計師的專業能力遭受質疑，排山倒海的斥責聲浪指出，如此龐大的掏空難道會計師在執行查核時對帳上資產沒有任何疑慮？導致如此難以挽回的局面，是否因為查核人員未盡專業上應有注意(due professional care)？過去許多文獻指出，會計師涉入舞弊案件的責任歸屬中，往往存在期望落差(expectation gap)<sup>1</sup>的現象。除了國外許多研究指出外界第三人賦予會計師的責任與會計師自身認定的不同外(Gray, Turner, Coram and Mock 2011; Humphrey, Moizer, and Turley 1993; Lin and Chen 2004)，我國也存有期望落差的現象。媒體報導涉入情緒性的描述方式時，可能誤導一般社會大眾的觀感，對司法官也產生顯著的第三人認知(彭文正與蕭憲文 2007)。根據杜榮瑞與林孝倫(2010)的研究，國內法官在接收會計師查核之客戶面臨破產資訊的後果知識(outcome knowledge)<sup>2</sup>影響後，對於會計師審計品質的評估顯著較低，產生對會計師較不利的判決。由於會計師在審計過程中所做的判斷與決策，乃根據客戶破產前可以取得之相關資訊為之，但往往只有在企業失敗後，投資人才會對於會計師提起訴訟。此時法官已知客戶破產的後果，若法官受到「後果知識」的影響，將對於會計師做出較不利的判決(杜榮瑞與林孝倫 2010)。然而，過去相關學者的研究皆用量化的資訊呈現不同角色之間觀點的落差程度，也未曾有人關注查核人員的審計決策建立過程，會計師對「專業注意義務」賦予的意義是否影響會計師未發揮吹哨者(whistle-blower)一職。

會計師未能司其職，便有其責任歸屬。1894 年，柯南·道爾所出版的《福爾摩斯回憶錄》中之短篇故事〈銀斑駒〉，主角福爾摩斯在辦案時留意到，案發當時狗為什麼沒有叫？故事情節裡應該發生卻未發生的事為破案關鍵線索，而我們將這樣的思考模式套用在會計師的責任歸屬上，正因為會計師被認定有應該注意卻未注意的事而被判定審計失敗，而衍生出審計期望落差的問題。什麼是應該注意的事情，會計師專業注意的本質是什麼？在審計客戶、社會中不同角色存有不一樣的認知，產生期望落差是否在於會計師與其他第三人之間對「審計專業」存有定義的語意差距？為了瞭解社會賦予會計師崇高之專業地位是否與其實際產生之作為對等，我們必須掌握會計師對「專業」職能所建立之觀點為何，以利分析會計師最終反應出應注意而未盡專業注意之行為意義，進而探討產生期望落差的原因。雖然在日趨複雜的商業環境下，政府與管制機構仍持續強化法令、準則等規範以保障投資人，但瞭解簽證會計師對其專業的態度與看法有助於執法者確認法令、準則的遵循效果，更可健全會計產業的發展。

---

<sup>1</sup> 1992 年，美國會計師協會(American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AICPA)定義期望落差為：公眾和財務報表使用者認為會計師的責任與會計師認為自己的責任之間的差異。

<sup>2</sup> 法官在評估會計師的法律責任時，受到企業失敗的資訊影響，而不當的提高會計師的責任。

## 貳、文獻探討

當企業涉有財務報表不實的情況發生時，簽證會計師並非一定有其責任，簽證會計師的法律歸責並非必然屬於受查者管理階層的財務不實所致，倘會計師能舉證自己已在規劃與執行查核工作的每一項步驟時，均保持警覺而嚴謹的態度，盡個人最大能力履行專業注意義務，且仔細複核所屬助理人員所完成之工作及所作成之判斷；盡專業注意義務並確定已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仍無發現該等舞弊情事，便不需負其責。反之，倘會計師未能依據法令、準則執行業務而出具隱匿、虛偽不實的意見；又未能依我國審計準則公報 43 號「執行查核財務報表對舞弊之考量」為抗辯，則法律責任在所難免。而會計師對自身已盡之專業注意是否能說服執法者有賴於雙方對於專業注意之認知是否有共識，若非一致便有期望落差的現象。

由於會計師接受委任的本質是維護公眾利益，在從事專業服務過程中，除對委託人負有的注意義務外，對於涉及社會利益時，也須持專業上應有注意。這些不同角色與會計師的互動，對於審計專業要求可能是有衝突的，而會計師在困境中如何反應乃是判斷有無盡專業注意之關鍵。過去文獻指出，僅根據事後會計師反應行為之事實判斷會計師是否有其責任，易落入後見之明偏誤(*debiasing hindsight bias*)中(杜榮瑞與林孝倫 2010)。透過了解會計師一連串的決策過程則能避免這方面的誤導，會計師行使專業判斷並非僅是一個刺激產生一個反應的重複行為，而是其心靈、自我與社會透過互動的一個過程。根據象徵互動論，會計師在這些互動所給予的意義，透過自我意識判讀之解釋建立對於專業注意的觀點，概化(*generalized*)其觀點而產生專業之行為的過程，互動至行為之間的觀點建立關乎於詮釋(*interpretation*)。由此，本文認為會計師對「專業注意義務」之詮釋乃影響實際作為與社會評價間產生的審計期望落差之主要因素。

過去學者探討審計決策的議題，未曾有人關注查核人員的審計決策建立過程，會計師未發揮吹哨者功能之原因為何，然而，瞭解審計期望落差原因對於會計產業之健全發展也是十分重要的議題，因此本研究焦點置於由會計師對專業與責任之觀點，藉由他們的詮釋分析審計期望落差，本章為相關文獻之介紹。

### 一、期望落差 (Expectation Gap)

縱觀各國研究資料可發現，利害關係人對會計師在執行查核過程中偵測出舞弊之責任的認知與會計師本身的認知相差甚遠。事實上就目前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整體而言，舞弊之偵測並非會計師查核簽證之主要職責，會計師查核簽證首要目的是確認受查企業財務報表之編製是允當且以不違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為前提，判斷企業財務報表是否能無誤地反應企業經濟活動的實質面。Gray, Turner, Coram and Mock(2011)用期望落差解釋其現象，調查後發現財務報表使用者重視審計，但不會讀取整個查核報告。該結果顯示對於辨認財務報表使用者、編制者以及審計人員使用查核報告的目的是溝通抑是提供報告的合理確信，不是那麼地明確，但可以確定的是，一旦企業醜聞

爆發時，政府及社會大眾便會將焦點放在追究會計師之職責上。此外，Humphrey, Moizer and Turley(1993)以問卷的方式詢問英國查核人員、會計人員、經理人、分析師、銀行員，其認為查核人員所應該扮演的角色，結果顯示這些類型的財務報表使用者認為會計師應該負擔的偵測舞弊責任顯著的與會計師不同。此外，受試者間對於會計師應負擔偵測舞弊的責任以及是否需要對於潛在的報表使用者負責也存在很大差異。Lin and Chen(2004)調查中國的審計環境是否也存在期望落差，也發現到財務報表使用者重視會計師的義務為其客觀性、偵測與報導舞弊、審計人員的獨立性以及身為第三人的責任皆與會計師存有期望落差。國內學者杜榮瑞與林孝倫(2010)研究法官在得知個案公司已破產的資訊下，對於會計師審計品質的判斷，顯著低於未得知個案公司已破產者。換言之，我國法官在決策時，受到「後果知識」的影響而做出不合理的判決。

上述的研究證明審計期望落差的現象，不同角色之間與會計師自身對其責任賦予的意義不同，過去研究皆用量化的資訊顯示出角色之間觀點的落差程度，卻較少研究分析導致這段落差的原因以及會計師專業注意義務的本質意義。然而，影響會計師專業行為偏離其他角色認知是不容忽視的問題。由於期望落差的現象大幅提升會計師的審計失敗<sup>3</sup>風險，對於會計師業界的生存環境帶來極大的挑戰。目前國內探討審計失敗的相關文獻較少，大量文獻傾向分析企業失敗的成因、探討會計理論或制度，許多學者聚焦於受查者重大不實表達之形成，乃因企業失敗常常與審計失敗劃上等號。但就執業會計師之立場而言，企業失敗不必然歸因於審計失敗。因此，企業失敗或涉入舞弊不能全然歸責於會計師。王金山(2010)研究收集並分析我國上市櫃公司年度財務報告獲得會計師建議調整分錄之資訊發現，我國上市櫃公司自行編製財務報告的能力相對較弱，且會計師所提出的調整分錄大都對受查企業當年度的損益有不利影響，該研究認為會計師在抑制上市櫃公司美化財務報表方面，確實盡到其把關責任。

由此可知，期望落差的現象對會計師業的生存環境帶來極大的不確定後果，蔡家明(2007)指出許多的研究者雖然認為報表使用者與審計人員之間的期望落差不應該全都由會計師來承擔（李騫與梁紅霞 2004；蔡揚宗 2004；Zhao and Li 2007），但並不表示同意會計師之查核工作可以不必包含查弊，尤其是在後安隆時代，安達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Arthur Andersen)的解散就是一個警訊，因此在今日的環境中，不論是內部或外部審計人員都必須扮演更重要的舞弊偵查與防範的角色(Moeller 2004)。

## 二、象徵互動論 (Symbolic Interactionism)

象徵互動論又稱為符號互動論，是由芝加哥大學哲學系的米德(George Herbert Mead)教授與其學生共同形塑的一個社會學理論。他強調在客觀世界中，個人對客觀世界所做成主觀解釋的重要性(石計生 2006)。在我們的生活中也充斥著許多符號，其形象主體雖為客觀，但是經由付諸其意義後，常使我們有不一樣的感受。例如：味全的商標由五個圓圈組成，一直以來所傳達的概念便是行銷五大洲的概念(王瑞璜

---

<sup>3</sup> 審計失敗(audit failure)一詞係指查核人員出具不適當的意見，其原因在於查核人員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

2002)，過去是台灣一家大型食品企業，為頂新國際集團成員之一。味全在昔日的台灣食品業，享有「南統一、北味全」的盛名，也是台灣第一家股票上市的食品公司。但在2013年食用油造假事件及2014年爆發黑心油事件後，康師傅控股宣布終止對台灣味全的「康師傅」商標授權，同時撤回在台灣的两條泡麵生產線，台灣味全不得再以康師傅為品牌在台灣生產與銷售速食麵產品。造成康師傅急於切割的原因並不在於味全商標本身的客觀形象，而是毒油事件爆發後所產生的刺激(stimulation)，經由象徵性互動，使得康師傅控股之高層對於味全商標有了不同的詮釋，所產生的反應(reaction)。因此，人們產生之行為，源自於遭遇事物時自我衍生的「意義」，並非事物之本身含意。若不去研究行為人在互動中對事物的詮釋，常會誤判行為背後的真相。

會計師具備公信力之鮮明的專業形象乃由社會大眾所賦予，是否表示會計師履行之專業注意義務會滿足社會體系需求？由不斷爆發的企業財務醜聞，會計師受牽連之訴訟中，我們發現答案並非肯定。會計師被賦予超然獨立(independence)的地位，在培養專業素養的過程裡，多半的經驗是為審計客戶或企業提供「專業服務」，客觀立場備受考驗。而會計師對於簽證過程中行使的「專業」義務之詮釋為何，關乎其產生行為之意義，也就是說，會計師的專業行為乃是對於自身「專業角色」定位的影射。根據象徵互動論，當會計師在委任過程中面臨到複雜的審計決策時，透過詮釋他人的行為，在情境中組織他人並進行自我定位，由解讀與建構別人的符號說明他們是如何產生行為，這樣的互動稱為社會行為，較大的集體互動就形成了社會。因此，與客戶或社會的互動內容便與其建構之「專業注意義務」觀點產生關聯性，經由詮釋和定義的過程，專業行為因此被建構與成型。

行為並不是經由人類組織中介所表達的社會因素所構成，而是經由行為者視為重要考量所建構(Mead 1934)。事實上，我們所獲得的意義可以經由詮釋過程而獲得新的意義，從而產生新的意義。米德認為，互動並非來自他人，同時也和自我(self)相互關聯，個人的「心靈」並非動物或實體，而是一種社會過程(social process)，具備理解與運用語言等符號(sign)的能力，這是人之所以超越動物的地方。人不僅僅是要理解他人，也要有瞭解自己的能力(石計生 2006)。會計師的專業聲譽以及審計價值，仰賴於他人的期待，因此會計師在執業過程，難以脫離社會互動群體的影響。執行簽證時，當審計客戶與社會觀感上對會計師應有的角色扮演之期待互有衝突時，執業會計師專業的表現乃依據審計專業行為之選擇，來自於會計師瞭解自己的行為目的為何。

米德的學生布魯默於1969年將象徵互動論發展成一套可供社會學使用的方法論，首先提出符號互動論一詞，並提出三大基本主張(Blumer 1986)：

1. 個人對於事物採取的行動，乃是依據他對事物所賦予的象徵性意義。
2. 這種意義是透過人們與社會互動(social interaction)所得到的。
3. 透過人和客體(object)的遭遇，這種意義能透過詮釋的過程加以修正或改變。

本文依據前段布魯默所提出的三大基本主張，將會計師在簽證過程中執行的「專業注意義務」視為社會過程，首先瞭解會計師自身對專業注意義務所建構之意義。其次，這些意義乃透過與審計客戶或社會互動過程所詮釋與定義的，所以分析過程必須掌握使會計師產生觀點的互動對象為何。最後，綜合考量可能因為情況之變化，修正或改變「專業注意義務」之定義。透過布魯默的該方法論，有利於我們後續分析會計師對於「專業注意義務」的感受性概念(sensitizing concepts)與外界賦予的定義式概念(definitive concept)之間存在的審計期望落差。

## 參、研究方法

### 一、研究架構

本文透過與執業會計師的深度訪談，瞭解會計師對於「專業注意義務」一詞的看法與態度，影響他們行使審計專業行為的本質與目的為何。由經驗對談得知會計師與審計客戶或社會互動後如何詮釋「專業注意義務」，根據執業會計師對「專業注意義務」的普遍反應可以得知根植在該產業中的社會制度為何，以利分析審計產業對於「專業注意義務」的感受性概念與外界第三人賦予的定義式概念之間存在的審計期望落差。此外，對於執業會計師而言，審計環境並非一成不變，專業注意義務一詞的意義會隨著互動情境之演變有所修正，由於感受性概念涉及感覺，會隨著時間的推移使其印象加深；會隨著個人的經驗過程增進或修改判斷。因此執業會計師對於「專業注意義務」一詞而言，是一個由抽象的觀念定義到真實的經驗感受的融合過程，研究者必須透過觀察現實世界而非採用準則假設檢驗這樣的定義。本文根據象徵互動論之主張，探討審計期望落差的成因，分析過程如圖 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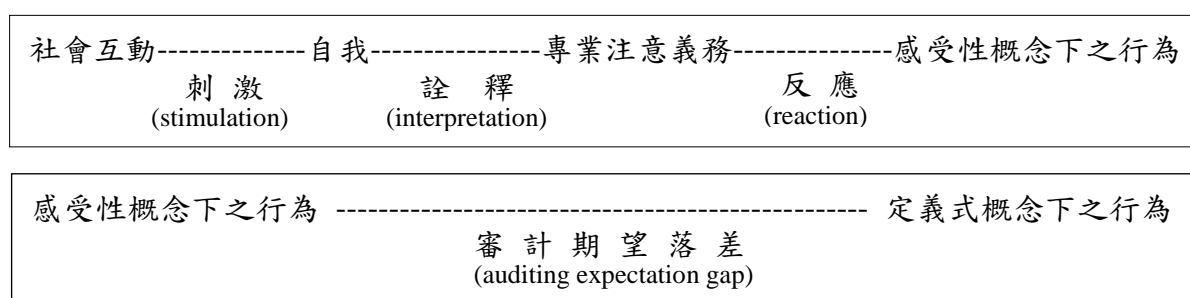


圖 1 研究架構圖

### 二、研究設計

會計師在審計互動過程中，透過自我與他人的互動所建立的「專業注意義務」意義轉換成有意義的符號。本研究以訪談方式瞭解其專業行為下建立之觀點，訪談內容如表 1，採用半結構訪談，藉由嚴謹結構與鬆散結構的綜合，與三位會計師進行引導

式訪談。由於過度嚴謹結構的訪談問題無法讓我們瞭解受訪者的觀點，得到的調查反而是依照研究者的觀點做註解，因此本文以較少結構的方式，使用開放的問題詢問受訪者，並藉此理解受訪者對於自己行為賦予的意義，深入受訪者的主觀理解(subjective understanding)，為本研究所觀察之主題賦予該現象的意義。

表 1 訪談提綱

分析內容	問題
● 事先調查會計師之專業背景，對於訪談對象做立意取樣。	0. 如有需要，自行調查。
● 由審計產業對於會計師之意義，瞭解影響他們行使專業行為之本質與目的為何。	1. 請問會計師為什麼想進入這行？可以概述一下成為簽證會計師前最深刻的歷程嗎？
● 會計師實際行使「專業注意義務」的作為相較於理論基礎，是否存有落差。	2. 成為簽證會計師後，面臨的挑戰是否與過去認知有所差異？
● 會計師與審計客戶對「專業注意義務」的看法與態度之落差。	3. 與審計客戶對於「專業義務」的職責範圍是否曾有不同看法。最後是如何權衡的？
● 會計師如何詮釋「專業注意義務」與如何產生其行為。	4. 會計師認為專業判斷的培養是經由什麼樣的方式最有效？
● 分析「專業注意義務」在感受性概念至定義式概念之間存在的期望落差。	5. 您認為審計期望落差產生的原因是什麼？可以避免嗎？

### 三、信度與效度

本文擬透過三角檢證(triangulation)、參與者檢核(member checks)、專家效度(expert validity)提升本文的內部效度。內部效度(internal validity)用來驗證研究者推論過程的正確性，提高研究之可信度(credibility)。本研究於規劃階段時曾徵詢我國某會計師事務所所長以及相關學者意見，透過事前專家評估，使研究人員更瞭解該議題之真實度以及本研究之合理性。此外，三角檢證最有名的討論是 Denzin(1978)，他舉出四種類型的三角檢證：多種方法的使用、多種資料來源、多位調查者，或多種理論來確認萌生的發現(Merriam 1998)。三角檢證之目的在於交叉分析資料，本研究預期藉由過去學者文獻、新聞等檔案紀錄與具備專業知識之會計師深度訪談交互印證事實，提升研究之內部信度。最後透過徵求受訪者訪問後的參與者檢核有助於避免本研究在



歸納與分析過程中對訪談資料的錯誤詮釋。外部效度(external validity)考慮的是研究的可推及性，本研究訪談之簽證會計師，皆任職於培育資源豐沛的中大型會計師事務所、四大會計師事務所，且對於學術活動皆有參與，對於理論應用與實務操作中間之落差具有專業的分析及處理能力，符合樣本的最大變異(maximum variation)，有助於相似研究進行類推。另外，信度(reliability)是指研究具有重複性，且重新操作一次仍可得到相同的結果。在質性研究的理論上，若要做到完全複製的結果關鍵在於研究的每一過程都等同發展。因此，透過細微描述研究資料的蒐集、研究的進行之稽核追蹤(audit trail)將有助於信度的提升，使後者能夠依循同樣的步驟得到重複的結果。

## 肆、研究結果

### 一、「專業注意義務」觀點之詮釋過程

一位會計師的專業能力乃是發現錯誤或舞弊的能力(DeAngelo 1981)。除了會計、審計專業外，與其產業專精、查帳經驗有很大的關聯。因此安隆案後，強制輪調與更換會計師成為熱門的研究議題，文獻大多也直指產業專家有助於偵測舞弊。國內外學者紛紛指出查核年資越短則查核品質越差，然而過去有許多學者研究會計師的任期與審計品質之關係，尚無一致結論。學者李建然與林秀鳳(2005)研究以異常應計數作為審計品質之衡量指標，分析長期查核簽證是否對會計師獨立性<sup>4</sup>造成不利影響，進而有損於審計品質。實證結果發現，隨著會計師任期的增加，審計品質並沒有顯著變差。而姜家訓與楊雅雯(2005)研究以績效調整後裁決性流動應計數與應計項目估計誤差兩者來衡量盈餘品質，並參考相關文獻發展出五項產業專精之實證衡量，研究結果指出對於不具產業專精之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年資縮短，其盈餘品質越差；但對於具產業專精之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年資與盈餘品質並不具有顯著關聯性。此外，隨著查核年資之增長，產業專家與非產業專家之品質差距會逐漸縮小。其結果也呼應 Geiger and Raghunandan(2002)探討會計查核年資與查核報告失敗間關係，該研究指出會計師查核年資短於 3 年者發生查核失敗顯著高於 3 年以上者，但查核超過 6 年者與 4 至 6 年者則無顯著差異。綜上所述，本研究認為會計師的查核品質隨著查核年資的增加，乃係因會計師產業專精之能力養成，然而產業專精之會計師之查核年資與受查者盈餘品質卻無顯著關係，可能與會計師隨著查核年資所增加而損及之獨立性有關，若要探討審計品質，會計師在經過基礎的專業能力的培養後，如何詮釋與運用該能力的過程不容我們忽視。為了瞭解會計師如何詮釋「專業注意義務」，我們首先詢問專業注意義務對於會計師之象徵性意義為何：

**「一個專業就是會透過從最基層的查核人員，那對於會計、審計或是稅務、公司相關的法規這些等等的這樣子的一個養成，……這樣子的養成的話就是我們一般所認為的會計、審計法律方面的專業。」**

<sup>4</sup> 會計師於執行財務報表之查核、核閱、複核或專案審查並作成意見書，應於形式上及實質上維持獨立性立場，公正表示其意見。

「專業其實來自於你的經驗，當然這一開始的經驗是很基礎的。你從公司的帳務、一般公認會計準則然後現在的國際會計準則。這些東西其實都是在你從 auditor 那個階段一路到你變成合夥會計師中間是不斷的養成的，甚至到你做為簽證會計師這些東西你還要持續的維持。……專業的養成，才有辦法在面臨這個環境；有辦法做所謂的專業的判斷。」

根據本研究之理論架構，這些觀點與意義乃依據許多社會互動的刺激下所產生，然而影響會計師行使專業判斷的情況有很多，但較少研究歸納這些成因的理論。而過去對於企業舞弊有著名的舞弊三角論，探討企業高階管理階層舞弊的動機，本研究將該理論的組成因素套用在會計師的決策情境中，由於「專業注意義務」乃感受性概念，會依據情況改變或產生其意義，瞭解審計環境存在的衝突，有利於本研究探索與檢驗「專業注意義務」抽象的感受性概念：

根據 Murdock(2008)壓力可以是一種財務壓力、非財務壓力或是政治和社會壓力。非財務壓力可以從個人紀律或其他衍生的惡習如賭博、毒癮。而政治和社會壓力會發生在其地位或聲譽，通常人們認為會計師不會發生失敗。會計師在查核過程中，較易面臨政治和社會壓力，而該壓力常常來自於不同角色賦予的「專業」地位：

『你有時候都會常常聽到說：「會計師你最專業啊！」可是那種專業跟我們認為的專業認知差很多，他們認為的專業對我們來講已經是踩在稅法之外了，也就是說那其實已經是逃漏稅，而不是只是合法的節稅，或者是說踩在我們所謂的避稅。就是遊走在法律邊緣，那個對我們來講其實避稅其實在道德方面是違反法規、違反會計或是稅務的一個做法。所以他們不會懂這些，所以我覺得這個方面確實是一個很大的差異。』

「上市櫃公司的企業主他們基本上是會計、財務都是交給會計長、財務長他們去處理。一般他們稅務方面的考量不像是中小型企業把稅務擺在第一線，他們應該是比較注重公司有沒有賺錢。例如公司有賺錢你的股價就會很好，企業主因為是公司的股東，股票所獲得的資本利得遠比稅務上的節省大很多。所以就這個部分，我覺得公司可以少繳稅又可以賺錢當然是兩全其美最好的。當然就企業主對於專業判斷，應該是說他們並不了解，他們的企業主都不是會計、審計出身的，所以他們其實不會了解什麼叫會計師的專業。」

『一般的民眾、一般的企業或是一般的人民，就是說不在我們這個…我想你們應該很認同其實會計師一個很專門的一個語言，沒有唸過的人應該不太懂。所以他們會有一個很刻板的印象，認為就是他有時候聽到人家講說會計師應該扮演企業的醫生，認為會計師應該幫企業診斷有沒有什麼問題，可是這個跟我們做財務報表的查核簽證應該是兩回事，……。可是一般人可能不明究理認為說：「這個不是委託你們會計師查嗎？那所有問題會計師應該都要查出來。」包括公司如果有的舞弊是不是會計師要查出來，如果沒查出來就是會計師的責任，可是事實上跟我們查核意見範圍是完全不同的，但是就企業或是一般或是主管機關的認知…當然我覺得主管機關他不是不

懂，有些時候他是因為主管機關有本身監理的責任，可是這個時候他就會讓輿論導向指著這是會計師的責任，那這個其實是會有很大的差異。」

除了上述壓力，時間壓力與審計品質也有很大的關係，根據謙清(1988)研究時間壓力對會計師事務所查帳人員工作態度的影響，研究結果表示具有 A 類型性格特質的人較有野心，經常設法以最短的時間爭取最高的成就，並且樂於長期不斷的努力奮鬥，但當時間壓力很大時，會降低查帳品質。此外，年資 6~10 年者降低查帳品質較為嚴重。最後，當時間壓力很大時，查帳人員中領組降低查帳品質較嚴重。

『在一般的查核實務，你如果真的做到公報要求的，那你的案件可能是不符成本效益的。因為你要做的東西太多太多了，所以有些時候可能要在成本效益上面做一個查核的規劃。』

會計師決策時可能受客戶之潛在脅迫而產生決策干擾因素，脅迫是描述一個人在不願意的情況下，迫於壓力的被動參與騙局(Dorminey, Fleming, Kranacher and Riley 2012)。許多實例告訴我們，公司可使用各種理由更換會計師，例如：1958 年 Authur Anderson & Co.會計師事務所審計 Alaska Juneau 金礦公司時，簽發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第二年該公司就另聘新的會計師為 Authur Young & Co.，Authur Young & Co.的會計師接著為其簽證，直到 1961 年，會計師在審計報告中列出二項重大的保留，該公司立即在下年度再度更換會計師，此次換成 Haskins & Sells.，該事務所認為 1962 年報告不需要保留（林美智，1984）。因此，經驗告訴會計師在做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的決策時，必須考慮競爭因素。若會計師明知簽發保留意見將會損失一項合約，而競爭者並不簽發保留意見，結果公司將可能委託其他競爭者，從競爭者取得無保留的意見，而迫使會計師必須在做決策時衡量上述事實(Sterling 1972)。

「比如說你發現這個數字是有需要調整蠻大的，如果說這個部分是會計原則是非常嚴明的，那就應該是要調整。那當然你會說如果有客戶就是要你幫他想辦法，那這裡就是會計師需要去權衡的。」

通常在權衡的過程中，會計師必須瞭解自己行為的目的。基於個人所持之態度產生行為，態度合理化與自我之思想意識(ideology)相關，思想意識是一個浮現在自我腦海中的想法，例如逃漏稅的兇手可能利用「稅是違憲的」或「我已經支付足夠的稅款了」等意識，來使行為正當化，讓犯罪的感覺較舒坦。

「很多東西會遷就實務沒錯。那遷就實務可能是因為方便起見。那久了之後會變得大家都這樣做，所以可能變成這樣。如果以我們的會計原則，就是如果你要去判斷。我們如果是就我們的專業判斷你會認為應該用經濟耐用年限來攤提，應該是資產的性質去決定折舊的方法，但是你會發現說大概百分之九十九都會用平均法，這其實是跟課本上的差異，很多東西可能會遷就實務的做法……其實你在查帳員經歷過這一塊的話，這個問題對你而言它已經被合理化了，當你做簽證會計師，不可能會去針對這個問題（與客戶溝通）。」

根據我們的研究顯示，審計實務的運作並非單純的形式上之法律遵循，有賴於不同審計環境中執業會計師依據其重大性考量所選擇的專業判斷，這樣的審計制度來自於會計師的社會經驗。

## 二、「感受性概念」下行為之審計期望落差

民國 91 年，因為一連串舞弊案件的竄起，為了協助投資人求償，政府通過證券投資人及期貨交易人保護法，另於隔年設置「證券投資人及期貨交易人保護中心」。目前，投資人保護中心代投資人起訴請求損害賠償時，起訴書所載之訴訟請求，通常主張所有被告皆應就該龐大損害金額負連帶賠償責任。如博達案主張之請求金額合計約為 58.2 億元，訊諜案主張之請求金額約為 30 億元（洪慶山 2008）。由於我國判決實務上未充分說明其會計師應負擔的責任比例形成原因，故洪慶山(2008)認為，在和解實務，可能會面臨來自主管機關之壓力，亦即當企業弊案爆發時，社會輿論之壓力會造成主管機關高度關切，進而督促被告與投保中心達成和解，而此和解有賴於投保中心與會計師之互相讓步。例如：博達、太電、訊碟、皇統…等。

*「你就是要出一個查核意見，所以你其實是有責任的，所以公司的財務報表有沒有構成調整分錄跟你有沒有查出來是兩回事，就是你沒有查出來就不代表你不用負責任，他（主管機關）會去看依你會計師一般的查核是不是該查出來，那如果你應該查出來沒有查出來，那就有查核責任。」*

根據先前的文獻可知，企業醜聞爆發後的會計師責任歸屬難以避免審計期望落差，由於社會賦予會計師的專業地位與形象之崇高，以至於第三人認知上往往根據事後事實判斷會計師未盡查核努力，而就會計師在專業注意義務上面的責任範圍，本研究受訪對象發表之看法為：

*「如果是管理階層舞弊的話也沒有辦法，也就是說假設這個交易它其實是表外的，那近幾年比較有名的例子就是資產負債表外融資或者是一些那個舞弊來自於大型公司，我想這個會計師應該也沒辦法（發現）。」*

*「如果查的僅就入帳上，譬如說財務報表的表達，允當的表達或是揭露，那難度沒有那麼高。可是如果你今天是要查公司的舞弊，那這裡就會提到企業他的認知，或者是說有時候不只是企業的認知，應該是說主管機關他的認知，主管機關的認知他來自…有些時候主管機關要規避他的自己責任，他認為說這個會計師應該要查出來，那到底這個東西是不是會計師應該要查出來，其實是會有存在認知上的差異。」*

我國會計師簽發不實財務報表而涉及刑事責任之案件，雖有少數遭起訴，但會計師獲判有罪者亦不多見。其中較有爭議的是 2002 年爆發的實密掏空案，資誠會計師事務所盧姓會計師以違反證交法簽證不實遭起訴。由於實密公司董事長向公司借款兩億，會計師未將該筆應收款列入「關係人應收款」科目，而列在「其他應收款」中，因此被起訴。會計師坦承知道董事長有借款，但認為在重大性原則下，依慣例將關係人應收款併入其他應收款內，無明知故意（林志潔與林孝倫 2010）。

「假如今天是要論斷會計師有沒有責任，那應該從查核邏輯上面來判斷。」

「就金管會而言是一個球員兼裁判這樣子的講法。他本身又是一個裁判，就會計師而言，那本身也是一個球員，就這樣子的一個監理角色。那會計師只是一個外部稽核，主管機關認為報表經過會計師查核，可是常常很多問題不是財務報表，有些時候不是財務報表的問題，是內部控制的問題。也就是說這個其實是我剛剛講的管理階層舞弊的問題。那這個會計師哪有那麼大的能力查出這些東西。主管機關其實也查不到。」

「你抽到的時候已經是它包裝過後的交易，那我們能看到的是什麼？……那可是在這個時候你提示底稿給主管機關，他還是要找你的責任。他可能就是會認為說你這個抽核比例不夠，就是說今天應該是「欲加之罪，何患無辭」的一個作法，但當然來自於說主管機關本身就是我剛剛提到的球員兼裁判，他為了要卸下他監理的責任，他當然要往會計師身上去推。」

這樣的結果印證先前的學者所提出的期望落差理論，不同類型的財務報表使用者認為會計師應該負擔的偵測舞弊責任顯著的與會計師不同。主要原因始終在於「防弊」與「查核」觀點的溝通落差。

### 三、我國審計產業制度與期望落差之關聯

會計師非一般之專家，主因在於超然獨立的規範，而會計師的獨立性可能受到自我利益、自我評估、辯護、熟悉度及脅迫等因素而有所影響<sup>5</sup>。一位會計師要盡其專業注意絕對需要維持其獨立性，方能發揮吹哨者之角色。獨立性與正直、公正客觀相關聯，如缺乏或喪失獨立性，將影響正直及公正客觀之立場<sup>6</sup>。然而造成會計師損及實質獨立性的原因本身難以監督與觀察，因此當我們探討導致會計師失未盡專業注意的因素時，與獨立性攸關的會計師事務所之企業風險也為我們應考慮的因素之一。下文為受訪者分享在審計實務中，常常使會計師損及獨立性的現象：

「會計師查核的調整分錄最後變得說一定都會有**所得稅**的調整分錄，……甚至財務報表後面的附註，其實都是事務所（編的）…。按理論上這個東西在國外他認為會計師應該只出那個 *opinion*，所以公司要給我查的時候應該有一份財務報表、跟你現金流量表應該都是自己編好的，然後你後面的附註都已經編好。然後我再依照一般公認準則的該揭露什麼、會計處理應該怎麼去做 *audit*，國外是這樣子。可是國內可能就是給你一張試算表、資產負債表、損益表，然後看你要怎樣表達，最後會計師不是只有出一個查核報告書，後面四張報表其實最明顯的就是現金流量表都是 *auditor* 編的，後面的附註也都是 *auditor* 弄的。」

「有些時候其實還面臨業務競爭的時候，應該說在台灣如果面對上市、櫃的公司，幾乎變成是所有 *auditor* 都認為是理所當然，就是要幫他編。即使他們人員可以

<sup>5</sup> 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第7條。

<sup>6</sup> 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第6條。

自己編他們也不會編，以前就有學者用國外的思維認為，會計師幫企業編報表是有一個責任的。理論上今天是要代編你就不能幫他 audit，今天這個報表到底是一個代編者還是一個查核者那個應該是要區隔的，可是好像變成四張報表還有後面的附註都是 auditor 編的。」

在象徵互動論的社會學觀點中認為，互動與詮釋的社會過程建構了某種形式的社會行為。群體生活中的社會過程創造及支持著制度，並不是規則創造及支持著群體生活(Blumer 1986)。根據執業會計師對獨立性的實務操作我們可以瞭解該產業中的社會制度，這些普遍反應與其獨立性的規範存有落差，支持象徵互動論的觀點，由個人的實際行為決定社會的通則。

「我們說固定資產提折舊依它的經濟實質來提，……可是在台灣你會發現說不管三七二十一，全部都用平均法來提，就是因為那是一個比較方便的做法，其實這個不只是中小型企業，連上市櫃公司很多固定資產折舊其實它也都在這樣做，那這個其實就會如果你去考究我們一般的經濟耐用年限，你會覺得說耐用年限就是這樣，為什麼實務上會遷就？」

「其實我們審計上有很多原則嘛！那成本效益也是。會計處理的重要性是一個門檻，那有些時候用重要性原則去解釋我認為他不是那麼的重要。但是今天如果認為你的重要性原則是怎麼決定的那要有一個邏輯。一般大型事務所都有這樣的一個邏輯，都有妥善的在運作。只是說通常國外的企業都很大，那台灣的企業就算很大比起國外的相對小很多，所以在台灣的這些你認為是大型企業，然後又用國外的那一套來查，你應該是不符合成本效益。」

「其實國內的查核公費是明顯偏低的，所以依主管機關究責的方式，我認為沒有一個查核案件會符合他認為會計師這樣做是夠的、沒有責任的。我覺得那是一個責任劃分相當一個落差。那因為那是立場不同。」

近年來，由於會計產業型態之改變，事務所主要業務不如以往只是單純的查核工作，由於審計業務已不如以往般賺錢，因此大型事務所紛紛朝向提供管顧服務發展。這樣的業務很容易造成潛在的利害衝突，並且會因為審計服務與非審計服務的收入失衡而更加擴大，事務所可能會因為可以獲取受查者的其他業務而降低查核標準，或由於客戶所要求的委任時間不足，而透過提供管顧服務增加對客戶之瞭解。然而，會計師事務所與其他企業不同之所在於，一般企業的目標在於追求利潤極大化，若會計師一味追求企業利潤的結果將有可能造成查核報告之失敗，並非社會本身賦予之角色定位。會計師之主要職責在於對財務報表之真實性以及正確性提供合理確信，追求讓經濟社會穩定運作之公眾利益，並非個人利益。所以，如何兼顧社會責任與會計師執行業務發展乃現今會計師產業的一大挑戰。

## 伍、結論與建議

由於會計師接受委任的本質是維護公眾利益，在從事專業服務過程中，除對委託人負有的注意義務外，對於涉及的社會利益時，也須持專業上應有注意。這些不同角色與會計師的互動，對於審計專業要求可能是有衝突的，而會計師在困境中如何反應乃是判斷有無盡專業注意之關鍵。本研究結果發現，首先，在實務上，審計客戶、政府監理單位以及會計師對會計師專業之期望存有落差，會計師的專業有賴於重要性的權衡，過去的社會經驗造就行為態度之合理化，由於台灣的審計公費相較於國外低，基於成本效益考量，會計師便面臨時間壓力與社會或政治壓力之道德權衡，審計客戶對於會計師查核工作之範圍與簽證業務範圍之觀點不同，會計師必須與客戶對於委任內容進行溝通。其次，政府監理單位傾向由事後事件著手調查會計師之職責履行與否，增加審計產業的訴訟風險。因此，會計師須格外注重在查核過程中經驗的累積、對客戶之瞭解以及即時更新在快速變遷的審計環境中產業之專業知識，方能創造自我審計價值降低審計風險，以避免審計期望落差的現象。最後，本文根據象徵互動論的支持發現，會計師由這些互動所給予的意義，自我意識判讀之解釋建立對於專業注意的觀點，審計產業的運行制度並非遵循著法律規範，審計人員在成為簽證會計師之前，對於發現實務上的錯誤沿用、成本效益的重視以及不符合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的情況，已經在專業培養過程中將其問題合理化，惟此類之互動所建立之觀點，將影響其成為簽證會計師後未行使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的問題。若主管機關能正視審計公費與法律責任歸屬等不對等現象，或許能有效解決執業會計師在查核過程中，權力行使方面失衡的問題。

## 參考文獻

- 王金山，2010，從會計師查核調整探討我國上市櫃公司編製財報能力，國立臺灣大學管理學院會計與管理決策組未出版碩士論文。
- 王瑞璿，2002，從符號互動論的觀點探討學校組織文化，台東師院學報，第13期（6月）：61-90。
- 石計生，2006，社會學理論：從古典到現代之後，台北：三民書局。
- 李建然與林秀鳳，2005，會計師任期與異常應計數之關聯性研究，管理評論，第24卷第4期（10月）：103-126。
- 李騫與梁紅霞，2004，會計訊息質量期望差距產生的原因與對策，北京教育學院學報，第18卷第2期（6月）：55-59。
- 杜榮瑞與林孝倫，2010，法官對審計品質之評估：後果知識與經驗之影響，會計評論，第50期（1月）：1-21。

- 林志潔與林孝倫，2010，從力霸案論臺灣會計師簽證財報不實之法律責任：一個實證的分析，*臺大法學論叢*，第 39 卷第 3 期（9 月）：223-288。
- 林美智，1984，我國會計師獨立性之研究，國立政治大學會計學系未出版碩士論文。
- 姜家訓與楊雅雯，2005，會計師事務所之產業專精及查核年資與盈餘品質之關係，*當代會計*，第 6 卷第 1 期（5 月）：23-60。
- 洪慶山，2008，會計師簽證財務報告民事責任之研究—以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之一為例，國立政治大學法學院未出版碩士論文。
- 彭文正與蕭憲文，2007，犯罪新聞描述手法與影響認知之實證研究，*東吳法律學報*，第 19 卷第 2 期（10 月）：27-68。
- 蔡家明，2007，審計與法律專業於舞弊認知差距之探討—會計師查核責任，靜宜大學會計學系未出版碩士論文。
- 蔡揚宗，2004，正視財報資訊的投資理財觀，*會計研究月刊*，第 220 期（3 月）：14-15。
- 湛清，1988，時間壓力對會計師事務所查帳人員工作態度影響之研究，國立政治大學會計學系未出版碩士論文。
- Blumer, H. 1986. *Symbolic Interactionism: Perspective and Method*. Californi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 DeAngelo, L. E. 1981. Auditor size and audit quality. *Journal of Accounting and Economics* 3 (December): 183-199.
- Denzin, N. K. 1978. *The research act: A theoretical introduction to sociological methods*. New York, NY: McGraw-Hill.
- Dorminey, J., A. S. Fleming, M. J. Kranacher, and R. A. Riley, Jr. 2012. The evolution of fraud theory. *Issues in Accounting Education* 2 (May): 555-579.
- Geiger, M. A., and K. Raghunandan. 2002. Auditor tenure and audit reporting failures. *Auditing: A Journal of Practice & Theory* 1 (March): 67-78.
- Gray, G. L., J. L. Turner, P. J. Coram, and T. J. Mock. 2011. Perceptions and misperceptions regarding the unqualified auditor's report by financial statement preparers, users, and auditors. *Accounting Horizons* 4 (December): 659-684.
- Humphrey, C., P. Moizer, and S. Turley. 1993. The audit expectations gap in Britain: an empirical investigation. *Accounting and Business Research* 91A (February): 395-411.



- Lin, Z. J., and F. Chen. 2004. An empirical study of audit 'expectation gap' i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Auditing* 2 (July): 93-115.
- Mead, G. H., and H. Mind. 1934. *Self and Society*.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 Merriam, S. B. 1998. *Qualitative Research and Case Study Applications in Education*. Revised and Expanded from "Case Study Research in Education.". San Francisco: Jossey-Bass Publishers.
- Moeller, R. R. 2004. *Sarbanes-Oxley and The New Internal Auditing Rules*. New York, NY: John Wiley & Sons.
- Murdock, H. 2008. The three dimensions of fraud. *Internal Auditor* 4 (August): 81-83.
- Sterling, R. R. 1972. Decision oriented financial accounting. *Accounting and Business research* 7 (February): 198-208.
- Zhao, Bao-qing and Li, J. 2007. Questionnaire investigation and analysis legal duty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 *Journal of Accounting and Auditing* 3 (March): 44-50.